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留金

关于确定2020年创新型人才培养项目第二批资助项目

有关单位：

经专家评审，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现确定2020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
简称创新项目）第二批资助项目（见附件1）
知如下：

一、关于获资助项目

1.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项目执行期为三年
年度选派规模、留学单位、留学专业、留学
准，执行期内无特殊情况不再调整。

2. 涉及学费资助的项目，学费资助额度以
后期不再调整。

3. 各单位须对获创新项目资助的项目（
行中的项目）逐一进行年度总结，并每年按
报告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凡未提交年度
将无法进行人员申报。

4.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项目执行三年期满后
项目执行工作总结报告。

二、关于人员选拔

1. 各项目派出人员由
审核录取。请根据《2020
办法》，结合本单位实际，
选条件、评审标准与办法
均须进行校内公示，保证

凡当年已申报国家公
年度内不得推荐。

2. 被推荐人必须注册
成网上申请并填写、上传
际合作培养项目人员申报

3. 受理单位需提交的
养项目人员申报指南（附

4. 时间安排

人员选拔录取工作分

第一批：5月20-25日

第二批：10月20-25日

各单位须与国外合作

取得录取通知书或邀请信

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含

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

网上报名：受理单位选择

人员的申请），项目名称选

选择“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

请各受理
寄（送）至国
工作中有
务部联系。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附件：1.2

2.1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专项类别	留学国别	留学单位	留学身份及规模	是否申请学费资助及学费额度
1	河海大学	海洋科学与工程和环境科学与工程高端人才培养项目	“双一流”建设高校专项	澳大利亚	西澳大学	博培博士5人/年 博士后1人/年 访问学者1人/年	否 否 否 否